

关于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5 广新 K2

债券代码：524119.SZ

债券简称：25 广新 K1

债券代码：524118.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6 年 10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全称）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绿色丝绸之路）（第一期）（品种一）、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绿色丝绸之路）（第一期）（品种二）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近日，发行人发布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该公告”），该公告披露了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具体如下：

“

自2026年1月1日起，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董事发生变动：董事肖志铭同志、谢园保同志、徐沛同志已离任，公司新聘任陈泽桦同志、张锦胜同志、王斌同志担任公司董事。以上变动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具体情况如下：

###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肖志铭，男，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无锡永固电器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广州南方通信系统软件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广东省经委交通处副主任科员，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广东省产业发展研究院产业规划研究所所长，广东省国资委派驻省属企业监事会主席，广东省省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外部董事。

谢园保，男，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西樟树起重机械总厂出纳、会计、财务副科长，高明新时代文具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审计主管、东莞分所所长，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税务师事务所所长。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外部董事。

徐沛，男，群众，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山大学计算机科学系讲师、院团委副书记，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第一负责人，中信证券投行委执行总经理，北京正安医药CEO，深圳市弘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外部董事。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根据广东省国资委党委《关于省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职务任免的通知》（粤国资党委企干〔2026〕1号）文件精神，免去肖志铭同志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任命陈泽桦同志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同时，根据广东省国资委党委《关于省属企业兼职外部董事职务任免的通知》（粤国资党委企干〔2026〕14号）文件精神，免去谢园保同志、徐沛同志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职务，任命张锦胜同志、王斌同志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

##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陈泽桦，男，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自2026年2月起担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同时兼任广东省能源集团专职外部董事。曾任职于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历任人力资源部（组织部）部长、机关党委副书记、培训学院董事长，并曾任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张锦胜，男，群众，大学学历。现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监、华南投行执行总经理、华南投行董事总经理、南粤集团兼职外部董事，2026年1月起任珠海横琴聚享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斌，女，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兼职外部董事，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广州分所负责人，粤科金融集团兼职外部董事，现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顾问，同时担任广东省第十四届人大

代表。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董事的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严重失信行为。

”

##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上述人员变动属于正常工作变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